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一条 为修订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章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一)至(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

第二十八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应当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年初申报...

第三十一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董事会在会议通知上列明的其他明确地点...

第三十五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第四十一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届满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第四十五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长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连选可连任。

第五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六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六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委托理财对象:银行等金融机构;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委托理财事项: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1.投资目的: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及控制:1.投资风险:(1)本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较短,计提坏账的可能性较低,但不排除到期未能收回投资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1.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53,333,979.14元,净资产156,280,308.04元...

四、风险提示: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可投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理财产品,但会关注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2020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委托理财对象:银行等金融机构;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委托理财事项: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1.投资目的: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及控制:1.投资风险:(1)本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较短,计提坏账的可能性较低,但不排除到期未能收回投资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1.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153,333,979.14元,净资产156,280,308.04元...

四、风险提示: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可投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理财产品,但会关注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2020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投资理财事项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情况:“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情况:“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情况:“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时有效的实现公司资金统一使用管理...

一、担保事项概述: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时有效的实现公司资金统一使用管理...

二、担保事项概述: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时有效的实现公司资金统一使用管理...

三、担保事项概述: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时有效的实现公司资金统一使用管理...